

漢藏語言的語音研究和問題

馬學良*

漢藏語系語言品種繁多，分布遼闊，使用人口眾多，語言結構複雜，是世界語言寶庫中的一種獨特類型，語言綜合研究的一個不可或缺的樣本，在語言學科的建立中具有特殊的地位，作出過應有的貢獻。世人對漢藏語言的矚目，首先從語音開始。中國對漢藏語言的研究，也以語音的研究為主。筆者在〈漢藏語言的研究和問題〉一文中曾經對這種現象有過簡約的概括。¹首先，中國有對語音進行歷史研究的悠久傳統；其次，中國語言學的初創階段，需要對本國語言進行基礎性的調查研究工作，這種工作必須從語言的描寫開始，而語言的描寫首先要從語音描寫入手；再次，漢藏語言研究中的一些重大課題，如系屬分類中的同源詞研究，作為漢藏語言重要類型特徵的音節結構、複輔音、元音的鬆緊長短、聲調等的研究，都與語音的研究有關。在現實和需要的推動下，漢藏語言的語音研究引起了中外眾多研究者的關注。

長期以來，中國漢藏語言的語音研究以漢語為主，而且主要是歷史的研究，後來涉及方言，從歷史語言學逐漸轉向描寫語言學的研究。在漢語的語音研究上，無論歷史或描寫方面，趙元任、李方桂、羅常培、王力、丁聲樹、袁家驥、吳宗濟諸先生都作出過重大貢獻。三〇年代以後，上述諸位先生將西方語言學的理論和方法引入中國，推動了中國對少數民族語言的研究。從藏緬、壯侗、苗瑤的個別語言開始，逐步擴展到全國各民族的語言。在這個階段，如李方桂先生的臺語歷史語音研究、張琨先生的苗語聲調研究、邢公畹先生的壯侗語言語音研究、馬學良的元音鬆緊的研究等，都是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開拓性的傳世之作。

* 中央民族大學語文系

¹ 馬學良，〈漢藏語言的研究和問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6.4。

特別是近半個世紀以來，在大規模語言調查和掌握豐富語言資料的基礎上，漢藏語言的研究更有了長足的進步。研究的視角一方面從個體向綜合發展，如元音的鬆緊、長短、聲調、複輔音、鼻音和塞音韻尾等的綜合研究；另一方面從共時向歷時深入，如壯侗、苗瑤等語言的歷史比較研究，系屬分類中的同源詞語音對應規律研究，聲調、元音長短、鬆緊的起源研究等。此外，在理論和方法上，也進行了一定的探索，如漢藏語言的音節結構原理、聲調發生發展的機制、同源詞語音對應研究中的語義因素、音系分析方法等，都取得一定的成果，以期能尋求對漢藏語言語音特徵的正確認識和適合漢藏語言語音結構的研究方法，解決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的困難問題。

值此世紀之交，我們認為有必要對漢藏語言的語音結構特徵及其相關的重大問題從理論和方法上作一個擇要的探討，這不完全是一種經驗的總結，更重要的是可以為產生新理論和新方法奠基。由於漢語的論述眾多，而且漢語的語音特徵同樣也反映在其他漢藏語言中，因此，本文的討論以中國屬於漢藏語言系的少數民族語言為主。

認識語言的特徵是新理論和新方法產生的基礎。但如何理解和認識一個語言的特徵是一個難題，也是現代語言類型學所面臨的一個最不容易解決的課題。認識一種語言的特徵難，認識一種語言的語音結構的特徵就更難。第一、從語言共性角度來看，世界上不同語言作為一個符號系統，使用的語音手段有限，使用的手段少，就容易雷同；第二、語音手段的使用雖然與語言的結構有一定的關係，卻沒有必然的關係，因此不同語言在語音手段的選擇上具有交叉性和連續性，特徵越概括就缺乏區別性；第三、語音是發展變化的，一時一地的共同特徵，易時易地就會失去可供概括的共性；第四、語音可以量化，但語音的特徵就較難量化，勉強量化也只能表示一種傾向性，沒有絕對的價值。因此，對一種語言或語音特徵的類別性或區別性的認識，常常發生一定的分歧也就不足為怪。我們認為，一種語言的具有類型和區別意義的語音特徵，是一種綜合特徵，一種在整體語言結構中才能準確體現出來的系統特徵。根據不同的研究目的和從不同的視角出發，允許出現差異性的結果。就這樣的立場，下文我們將從層級性和韻律性兩個方面來討論漢藏語言的語音特徵和相關的研究方法。

(一)

音節是漢藏語言中的一個起樞紐作用的語音結構單位。在漢藏語言中，無論從內容和形式來說，音節這個語音結構單位具有極大的統一性，換句話說，漢藏語言中不同語言的音節具有非常相似的結構形式和功能。因此，研究漢藏語言的音節，探討其結構和特徵，應是研究漢藏語言語音的入門。首先，漢藏語言的音節具有極強的獨立性，而且界限明確。漢藏語言中絕大多數語言每一個音節都有一個聲調，一個聲調一個調程，作為聲調載體的音節，在調程轉換的過程中，使音節明顯地分離開來。音節界限的明確性，還取決於音節結構成分的配列方式。漢藏語言的音節的基本模式是： $(p)C(s)(m)V(f)$ 。 p 指前置輔音， C 指基本輔音， s 指後置輔音， m 指介音， V 指主要元音， f 指韻尾，括號裏的成分指非主要成分和非必然出現的成分。如果套用音韻學將音節兩分的術語，即聲首+聲腹+聲尾+韻首+韻腹+韻尾。漢藏語言出現在上述音節模式各個位置上的音素，有嚴格的限制。如聲首輔音和韻尾輔音至多只有七八種，聲尾和韻首只有三四種，而且出現有趣的對稱現象：聲首輔音和韻尾輔音對稱，如藏語出現 p 、 t 、 k 、 m 、 n 、 η 、 r 、 l 、 s 等聲首輔音，也出現同樣的韻尾輔音；韻首先元音與韻尾元音對稱，如漢語有 i 、 u 的韻首先元音，也有相同的韻尾元音。從歷史上看，聲尾輔音大多是從聲首輔音中分化出來的，因此從整體上來說，在漢藏語言音節中，非必然出現的次要音素除了對稱性外，都有嚴格的限制性。音素在音節中這些位置上出現的限制性，既決定了漢藏語言音節的相似性，而且還制約音節的形式和數量。漢藏語言中有的語言只有兩三種音節結構形式。如布依語有 CV 、 CVf 兩種形式，嘉戎語有 CV 、 CVf 、 CmV 、 $CmVf$ 、 pCV 、 CsV 、 $pCmV$ 、 $CsmV$ 、 $pCVf$ 、 $CsVf$ 、 $pCmVf$ 、 $CsmVf$ 、 $pCsV$ 、 $pCsmV$ 、 $pCsVf$ 、 $pCsmVf$ 、 $ppCV$ 、 $ppCmV$ 、 $ppCVf$ 、 $ppCmVf$ 等形式，而漢語普通話則有 CV 、 CVf 、 CmV 、 $CmVf$ 、 V 、 mV 、 Vf 等形式。由於漢藏語言音節中不同位置上出現的音素和數量是固定的，除了像嘉戎語這樣少數語音複雜的語言外，大多數語言的音節界限十分清楚，比如漢語音節中沒有聲首輔音，從音感上兩個音節之間的輔音歸屬就不易混淆。從漢藏語言內部比較來說，藏緬語言音節界限的清晰度不如漢語和苗瑤、壯侗語言，這是因為藏緬語言中複輔音聲母比較繁複，如上述嘉戎語聲首輔音可以出現兩個，加上聲首輔音與韻尾輔音又具有對稱性，如果前一音節沒有韻尾，音節界限就有一定的模糊性。但無論從音感或歷史變化來看，這種聲首輔音都具有前一

音節韻尾的性質。比如藏語拉薩話的 *cam tsho* (<*rgja mtsho*) 「大海」、*tɕu?* *tɕi?* (<*btɕu* *gtɕig*) 「十一」。現代藏語拉薩話中早已沒有聲首輔音，保留在前一音節中的原來的聲首輔音只能變為前一音節的韻尾後才能保存下來。漢藏語言音節界限的明晰性，還可以從音義交叉層面上來觀察。漢藏語言音節是語義的基本載體，音節基本上具有表義功能，或者說音節基本上是與語素等價的，多音節的語素所占的比例很小。音節與語義的這種對等關係，不僅從語感上增強了音節使用的獨立性，而且天然地具備了以語義區別音節的可能性。這是多音節語言或音節與語義沒有直接關聯的語言所無法做到的。中國的漢字就是在這種音節與語義結合關係的基礎上產生的。漢字的獨立性直接反映了語言結構上的音節獨立性，漢字的具義性則反映了音節的別義功能。

從漢藏語言內部來看，不同語言音節形式的數量是不相同的。如上文所述，有的語言只有幾種，有的語言有幾十種。音節形式的數量差異，取決於音節結構的差異。主要是聲首、聲尾和韻尾的差異。漢語沒有聲首和聲尾，但都有韻尾；苗瑤壯侗語言雖然也有聲首、聲尾和韻尾，但聲首、聲尾出現頻率小，音節形式的數量也就較少；藏緬語言中藏語支語言聲首輔音可以出現兩個，如上述的嘉戎語等，聲首、聲尾的出現頻率高，也有韻尾，音節形式的數量就較多；彝緬語言聲首、聲尾出現的頻率也很小，有些語言還沒有輔音韻尾，音節的結構比較簡單，音節形式的數量也較少。漢藏語言的音節獨立承載意義，音節中不同位置上出現的音素有嚴格的限制，音節選用率又不高，如漢語普通話只選用了四百多個音節形式，即從信息傳輸的角度來說，羨餘率比較高，因此可以說漢藏語言最充分地應用了音節的手段，或者說以最經濟的語音結構單位表達了最大的信息量。

其次，漢藏語言的音節具有嚴密的層級性。音節作為一個語音結構單位，其構成音素並不是一種無序的組合，而是一個逐級聚合的序列。同一序列中不同層級的結構單位要從語音和功能兩方面來確認。從語音來說，一個音節至少可以分成音元、音素和音組三個層次。不同層級單位之間是由下而上、由小而大的結構組織關係，即音素由音元組成，音組由音素組成。音元是指組成音素的構成成分，如清濁、塞擦、唇舌、圓展、長短、鬆緊等，原來視為「特徵」，其實也是一種實體。語言研究要區分結構單位和表述單位。語音研究常常以音素為基本表述單位，就像語法研究以詞為基本表述單位，不能否認詞素作為一個語法結構單位的存在一樣，也不能否認音元作為一個語音結構單位的存在。根據音元和音素

的構成關係來說，任何音素都是多元構成的，比如 *p* 由「唇、塞、清」等音元構成。如果從音素的關係和比較方便出發，也可以將音元分為基本音元和非基本音元。基本音元確定音素的品質，非基本音元表明音素的特徵。比如 *t* 的基本音元是「舌尖」和「塞」，而 *s* 的基本音元則是「舌尖」和「擦」，*a* 的基本音元是「前、低、展」，*o* 的基本音元是「後、半高、圓」。非基本音元指基本音元之外的附屬音元，如輔音音元中的濁化、唇化、送氣等，元音音元中的長化、緊化、卷舌等。比如 *ph* 的基本音元與 *p* 相同，附屬音元是送氣，*b* 的基本音元也與 *p* 相同，附屬音元是濁；*a* 的基本音元與 *a* 相同，附屬音元是緊，*o:* 的基本音元與 *o* 相同，附屬音元是長。為了比較和表述方便起見，我們可以將基本音元算作一個表述單位，這樣，*p*、*a* 是一元音素，*b*、*a* 是二元音素，而 *bf*、*g* 則是三元音素了。在比較不同音素時，一元音素主要比較基本音元，多元音素則基本音元和附屬音元都需比較。研究構成音素的音元，對漢藏語言來說還有一個特殊的意義。漢藏語言語音系統中除壯侗語言外，都有豐富的塞擦音，而且配列關係整齊，一般有清、送氣和濁三套，沒有濁音的則有兩套。就具體形式來說，至少有舌尖音 (*ts*、*tsh*、*dz*) 和舌面音或舌葉音 (*tç*、*tçh*、*dz* 或 *tʃ*、*tjh*、*dʒ*) 兩個系列，大多數有三個系列，即還有一個卷舌音 (*tʂ*、*tʂh*、*dʐ*)，漢語、苗瑤、壯侗語言兩個或三個系列的語言或方言都有，藏緬語言則三個系列的較多，有的還有四個系列的，如藏語安多方言的牧區土語和嘉戎語還有一個舌面中音的塞擦音系列 (*cç*、*cçh*、*jj*)。漢藏語言的塞擦音是一個特殊的多元音素，即是一個由兩個同質的基本音元構成的多元音素。一般音素的基本音元都是不同質的，比如是塞音，就不能又是鼻音，是擦音，就不能又是顫音；是圓唇元音，就不能又是展唇元音，是前元音，就不能又是後元音。而塞擦音則是由兩個對立的同質音元構成。漢藏語言的塞擦音不同於歐洲語言的塞擦音，既不能分開變讀，也不能隨機生成。我們所以認為漢藏語言的塞擦音是一個音素，是因為它在發音時沒有間歇，連讀中不能分開，發展中不能分析的特點。以藏語為例，首先，脫胎於梵文的藏文是一種音素文字，字母與音素有嚴格的對當關係，*kj*、*kr* 這些後來發展成塞擦音的音素，在文字上都是作為複輔音分開書寫的，而舌尖、舌面系列的塞擦音則是一個字母；其次，上述藏語安多方言牧區土語中有舌面中塞擦音系列 *cç*、*cçh*、*jj* 等，但語音系統中並不存在相應的 *c*、*ç*、*j* 等音位；再次，藏語中原來有二合、三合和四合的複輔音，在歷史發展中都發生簡化，變為單輔音。上

述的 *kj*、*kr* 在拉薩話中前一個變爲塞音 *c*，後一個變爲塞擦音 *tʂ*。可見，作爲漢藏語言一個重要語音特徵的塞擦音，無論在漢藏語言的語音結構上還是使用者的心目中都是一個音素，應是無庸置疑的。

音組也稱音叢，是音素的一種組合單位，一般指複合輔音和複合元音。漢藏語言的音組與印歐語言不同，不是一種音素的臨時組合，而是一個結構實體。從形式上說，漢藏語言的輔音和元音在音節中，無論在序列、位置、數量上都有嚴格制約性，或者說音節中音素的配列不僅數量有限而且具有嚴格的固定性和模式性。漢藏語言的音節基本上是由兩個音組構成的，聲首、聲腹和聲尾構成聲母音組，韻首、韻腹和韻尾構成韻母音組。聲母音組是以聲腹爲中心和聲首、聲尾爲附屬成分的向心結構，韻母音組是以韻腹爲中心和韻首、韻尾爲附屬成分的向心結構。中心成分與附屬成分無論在讀音的長短輕重及其相互結合關係上都有顯著的差異；以發展來說，音組中的構成音素受音組的嚴格結構制約，都是作爲一個單位進行變化的。比如藏語聲母音組中聲首的脫落或合併，與音素的性質並沒有關係，只是作爲聲母的一部分發生統一的變化：*sk*、*rk*、*dk*、*lk* 都變成 *k* 或都變成 *hk*。可見，音組在漢藏語言中不僅是一個獨立的層級單位，而且是一個語音分析的基本單位，因爲作爲漢藏語言音節這一個層級的音組，能本質、簡明地反映語音之間的聯繫、語音結構的主要層級性和基本音義單位的語音結構特徵，能充分體現和說明語音發展的機制、過程和規律。

音節的層級性不能單純從語音的角度來考察，還要從功能的角度進行探討。音素的功能單位是音位，這已是常識。音元的功能單位是元位。因爲音元與音素一樣，是一個自然單位。比如藏語的長元音，在開音節和帶鼻音韻尾的音節中，長度並不相同。可見，長度作爲元音的一個附屬音元，在不同語境中有不同的變體。音組的功能單位是聲母和韻母。因此，從功能的角度來說，聲母和韻母與輔音音位和元音音位具有相同的性質，不過層級不同罷了。漢藏語言中音節是獨立的表義單位，聲母和韻母則是語音的基本功能結構單位。漢藏語言語音系統的聲韻母分析法正是建立在這種語音結構特點的基礎之上的。

(二)

漢藏語言音節的構成音素在數量和位置上都有很大的制約性，具有固定化和模式化的趨勢，加上羨餘率又高，大大影響了音節的多樣化組合和新音節形式的

產生。因此，當語音發生簡化，音節形式不斷減少，影響到標記和區別語言意義的時候，新語音手段的產生就不可避免。漢藏語言使用的新語音手段就是韻律化。韻律化是在幾乎不改變原音節形式的前提下使音節或新音素的數量倍增，以最經濟和有效的手段對系統進行了補償。韻律化需要有一定的語音結構基礎，漢藏語言恰恰具備了這種基礎，因此，韻律化在漢藏語言中具有普遍意義，是漢藏語言的一種類型共性和重要語音特徵。

漢藏語言的韻律化大體上有四種：音節的聲調和輕重、元音的長短和鬆緊。這四種韻律特徵中以聲調為主，因為聲調在漢藏語言中的普遍性最大，除了藏緬語言的極少數語言和方言外，絕大多數漢藏語言都是聲調語言。元音長短現象在壯侗苗瑤和藏緬語言中都有，但在前者更普遍些；元音鬆緊現象則只出現在藏緬語言中；輕重音現象一般都只有邏輯意義，具有語言意義的輕重音在漢藏語言中不普遍，不是重要的韻律特徵。由於這四種韻律特徵的發生和發展都與音節有密切的關係，它們之間有很多相通和相似的地方。聲調是一種音節現象，以音節為載體，聲調與音節有天然的關聯，儘管承載聲調的主體還是元音；元音的長短是元音的一種韻律特徵，載體是元音，但與音節也有密切的關係。在苗瑤壯侗語言中元音長短從表面上看，似乎與音節沒有直接的關聯，但有一個很值得注意的現象：這些元音有長短區別的語言中，不帶韻尾的音節中的元音都是長元音，帶韻尾的音節中的元音則有長元音，也有短元音，而且從整個音節來說，無論是長元音還是短元音，音節的長度不變，也就是說，如果是長元音就縮短韻尾的長度，如果是短元音則加長韻尾的長度。這說明兩個問題：第一、帶韻尾和不帶韻尾音節中長元音的長度是不相同的，因為不帶韻尾音節中的長元音由於音節絕對長度不變，必須補足韻尾所占的長度，因此它的長度就比帶韻尾音節中的長元音要長。這說明元音的長度對音節的長度有補充作用，也說明這種元音長度不是與音節沒有關係，而是有密切關係的；第二、從音系學的角度來看，這種元音的標記性特徵到底是加長還是縮短？拿我們上文的分析方法來說，附屬性音元是長化還是短化？一般對長短元音的分析，從短元音出發，認為短元音是正常或自然狀態，因為不帶韻尾的短元音總是出現在正常長度的音節中；長元音則具有標記性特徵或附屬音元，因為出現長元音必然會增加音節的長度，或者調整音節中其他音素的長度，以維持音節的長度不變。但從苗瑤、壯侗語言長短元音音節長度相等、不帶韻尾的元音都是長元音的事實出發，換句話說，將正常音節長度中的元音也即所謂的長元音視作正常和自然狀態，那麼元音的縮短或短化才真正是標記

性特徵或附屬音元，正與一般的元音長短現象相反。在藏緬語言中，特別是在藏語中，元音的長短與音節有直接的關聯，長元音是長音節，短元音則是短音節，音節的長度由元音的長度來控制。音節與輕重的關係比較簡單，一般來說，輕讀音節比重讀音節短。漢語輕聲音節和景頗語的弱化音節都是音節的輕化，從正常音節與輕讀音節的關係來看，附屬音元或標記性特徵是輕化，與印歐語言中的重音不同，重音語言中是正常音節與重讀音節的關係，附屬音元或標記性特徵是重化。韻律特徵與音節這種密切關聯，進一步說明了漢藏語言語音系統中音節的樞紐作用。

這四種韻律特徵之間，也有密切的關聯。這些關聯都是共生的關係。語音上的共生關係與附屬關係不同。附屬關係只是一種語音特徵的變異，比如輔音的唇化、舌根化，元音的齒化、圓唇元音的展唇化等，固有特徵與變異特徵是主次關係；而共生關係則不同，如聲調與元音長短的關係，聲調與元音鬆緊的關係等，都是兩種固有特徵的並列關係。附屬特徵只有描寫的意義，而共生特徵則有結構的意義。這種共生關係主要發生在聲調與其他韻律特徵之間，比如聲調與元音長短的共生關係，如布依語興義話13調和31調的音節只出現長元音，而35調和33調的音節只出現短元音；藏語拉薩話則55調和14調的音節只出現長元音，53調和12調的音節則出現短元音。聲調和元音長短有嚴格的對當關係，處於絕對的共生狀態；再如聲調與元音鬆緊的共生關係，如白語金華語33、31、55、35四個調的音節只出現鬆元音，42、44、21、55四個調的音節只出現緊元音，聲調與元音的鬆緊也是處於絕對的共生狀態。但如哈尼語55調和35調的音節只出現鬆元音，而33調和31調則鬆緊元音都出現，聲調與元音鬆緊沒有嚴格的對當關係，處於相對的共生狀態。其實，這是一種音系學的形式，從實際調值來看，出現緊元音音節的33調和31調比出現鬆元音音節的聲調要高，因此從實際情況來說，哈尼語中聲調與元音還是有嚴格的對當關係。又如，元音的鬆緊與長短也有關聯，一般來說，鬆元音都比緊元音長一些，但這種關聯不是共生的關聯，而是附屬的關聯，長短只是鬆緊的一種附屬特徵。從音元來分析，鬆元音的長度屬於正常或自然狀態，緊元音具有短化的附屬音元，因此短化是標記性特徵。這也與一般的長短元音現象不同。漢藏語言的輕化音節，有使其他韻律特徵中性化的趨勢，即輕化音節中聲調高低、元音長短、鬆緊等韻律特徵都處於一種模糊的狀態，這也是一種附屬的關聯，是聲調高低、元音長短、鬆緊在一定語境中的附屬特徵。

韻律特徵是非自主特徵，它們的存在需要一定的載體，聲調和輕重由音節承載，長短和鬆緊由元音承載。由於聲調的承載主體也是音節中的元音，所以有人從結構主義的觀點出發，認為聲調的載體也是元音，將聲調視作與元音的長短、鬆緊一樣的附屬性，取消聲調的獨立概念。後來經實驗證明，聲調是由整個音節承載的，是一種音節特徵。上述聲調與長短、鬆緊可以發生共生現象，而長短和鬆緊之間不能發生共生現象，正好說明聲調與長短、鬆緊不屬於同一載體，因為同一載體的韻律特徵只能構成附屬的關聯，而不能構成共生的關聯。韻律特徵的共生關聯，具有因果的意義，大多是歷史的原因所造成的。比如藏語拉薩話的長調，即55和14調是由於元音變長而形成的。音節中不同韻律特徵的轉換，是一種語音的協同現象，共生現象產生於協同的過程，是一種語音變化的過渡狀態。

(三)

科學的語言分析方法總是建立在對語言科學分析的基礎上。越是普遍性大的理論和方法，在使用於具體語言的分析時，越容易掩蓋本應揭示的特徵。因此，為一種具體語言的分析探求一種適合它的科學方法，成為語言研究家追求的一個重要目標和理想。在語音分析上，一種好的方法必定奠基於對這種語言語音系統的深入認識，必然適合於這種語言語音的結構系統，能充分揭示這種語音系統的本質和特徵。分析漢藏語言語音的科學方法首先要符合漢藏語言的語音特點。

根據上文的研究，漢藏語言音節的構成音素具有固定性和層級性的特點。固定性和層級性是密切相關的。任何語言的音節都是有層級性的，但只有構成音素具有固定性的音節，層級性才具有特殊的價值。要從語音和功能兩方面充分揭示漢藏語言的語音結構，必須從音元和元位、音素和音位、音組和聲韻母逐級進行分析和研究。傳統上，漢藏語言對音節兩分的聲韻母分析方法，是充分體現了漢藏語言音節的層級性特點的。將音節兩分不僅揭示了音組的語音層級，也確定了聲韻母作為基本結構單位和功能單位的性質，反映了漢藏語言與印歐語言等以音素為基本結構單位的語言，在語音結構上的差異。以聲韻母為基本結構和功能單位，並不意味著忽視音元和元位、音素和音位的分析，相反，每一個層級都是由下一個層級構成的，上一個層級的分析必須建立在下一個層級的基礎上。沒有音元和元位、音素和音位的分析，就沒有音組和聲韻母的分析。漢藏語言的語音研

究中，音元和元位的分析還沒有得到應有的重視。聲韻分析法最初是在漢語研究的基礎上發展起來的，由於漢語語音的簡化，特別在聲母上，還不能充分體現漢藏語言的音節結構形式，因此上文將聲母再分析為聲首、聲腹和聲尾，不僅揭示了與韻母中韻首、韻腹和韻尾的對稱性質，而且更全面地揭示了漢藏語言音節的結構形式，使聲韻母的分析方法完全適應於整個漢藏語言。

元位分析法（也稱區別特徵分析法）、音位分析法和聲韻分析法，是以不同層級的語音結構單位為基本單位的分析方法。這些建立在不同語音結構基礎上的分析方法，並不互相排斥，而是互相補充的。在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由於不同漢藏語言語音的繁簡程度不同，是否能夠和是否需要使用聲韻分析法上，也有不同的看法。像嘉戎語和羌語這些聲韻母比較複雜的語言，如嘉戎語的複輔音聲母和羌語的韻母，特別是帶輔音韻尾的韻母都有幾百個，超過其他漢藏語言好幾倍，使用聲韻母來表述，比使用音位來表述要複雜得多。其實，使用哪一種分析方法，根據的不是語音單位的數量，而是語音結構的質量。嘉戎語和羌語是否適用聲韻母分析方法，主要看這兩種語言的音節結構與其他漢藏語言是否一樣，有沒有音組這一語音層級和聲韻母這種功能單位。嘉戎語有34個輔音音位，227個複輔音聲母。但聲首輔音只出現11個，聲尾輔音出現4個，說明嘉戎語的輔音結合並不是開放的，聲母的結構和整個音節的結構仍然是固定的和具有嚴格限制性的。羌語有47個輔音音位，可以作為輔音韻尾的有22個，不足一半；複輔音聲母71個，可以作為輔音韻尾的也只有22個，不足三分之一；24個單元音音位中15個可以與輔音韻尾結合，略過一半，25個複合元音有9個可以與輔音韻尾結合，大約三分之一。可見，羌語的元音和輔音韻尾的結合也不是開放的，同樣具有固定性和限制性。因此，這兩種語言雖然聲母或韻母比較複雜，但它們的音節結構形式和特點，與其他漢藏語言並無二致。這樣的語言也應該使用聲韻分析法，否則同樣無法正確揭示它們的語音特點。當然，聲韻分析法作為一種成功的語音分析方法，並不局限於漢藏語言，大陸的孟高棉語言由於語音的簡化和漢藏語言化，同樣適用聲韻分析法。

漢藏語言音節的第二個重要特點是韻律化。因此，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如何科學地揭示韻律特徵就成為一個重要課題。在漢藏語言音節的韻律特徵研究中，有兩個涉及方法論的重要問題。第一、確定韻律特徵的性質；第二、研究韻律特徵的發生和發展。這兩個問題都遇上一種語音的共生和共變現象。所謂共生現象，是指兩種或多種語音特徵並存共現的現象。從語音上說，無所謂「共

生」，任何語音實體的存在，都是獨立的存在。因此，所謂「共生」是指功能上的共生。換句話說，共生是指具有相同或等價的語音特徵的並存共現。比如藏緬語言聲調與元音長短或鬆緊的共生。這是韻律特徵的共生。事實上，共生並不單純發生在韻律之間，同樣發生於韻律特徵與其他語音特徵之間，如漢語和壯侗、苗瑤語言聲調與聲母輔音清濁或輔音韻尾的共生；也發生在其他語音特徵之間，如壯侗語言聲首喉塞音與聲腹濁塞音的共生，藏語安多方言聲首輔音與聲腹濁輔音的共生。共生還分絕對共生和相對共生，絕對共生指正反兩方面都符合共生的條件，即出現A特徵，必然出現B特徵，出現B特徵，也必然出現A特徵。上述列舉的共生現象大多是絕對共生，如藏語拉薩話55調或14調的音節必然是長元音，長元音音節就必定是55調或14調；藏語安多方言聲首輔音與聲腹濁輔音的共生則是相對共生，因為出現聲腹濁輔音必然出現聲首輔音，出現聲首輔音卻不一定出現聲腹濁輔音，也可以出現聲腹清輔音。共生的絕對性和相對性在音系學上的意義和價值是不相同的。

共變現象是指兩種或多種語音特徵的變化具有因果的關係，即一種語音特徵的存在和變化，影響另一種語音特徵的發生和發展。比如聲首輔音的清濁引起聲調高低差別，濁輔音的清化，又促使聲調的發生和分化。共變建立在共生的基礎之上，沒有共生也就沒有共變。因此，我們可以從共時的共生狀態來直接觀察不同語音特徵的發生和預測它的發展。比如從聲調與長短元音的關係來探討聲調的起源和功能的轉換。也可以通過方言、文獻或親屬語言的比較，來探討現在雖然已經不是共生，而歷史上是共生的語音特徵的發生和發展。如漢語通過方言和文獻的比較，探討聲母清濁與陰陽聲調發生和發展的關係。前一種是直接的共生，也是共時的共生；後一種是間接的共生，也是歷時的共生。因此，共變現象的研究也有共時性和歷時性。我們可以根據不同目的，研究共時或歷時的共變現象。正確認識語音的共生和共變現象及其相互關係，是研究漢藏語言語音韻律特徵的必要前提。

確定韻律特徵的性質是一個屬於共時研究的音系學問題。漢藏語言特別是藏緬語言中，韻律特徵之間、韻律特徵與其他語音特徵之間常常處於共生的狀態。如聲調與元音長短或鬆緊的共生，聲調與聲母輔音的清濁的共生等。這種共生現象從共時的語音結構來說，是一種羨餘現象；從歷時的發展來說，是一種變化的過渡現象。如何確定兩種共生韻律特徵的性質和關係常常成為一個難題。一般來說，相對共生現象比較容易處理，兩種共生特徵可以不分主次，視作兩個獨立的

語音特徵。比如藏語康方言的濁聲母一定是低調，清聲母則既可以是高調，也可以是低調，這是由於康方言的濁聲母只在一定條件下清化的緣故。在這種情況下，按分布的原則，可以認為濁聲母的低調是高調的一個變體，也就是將濁聲母聲調的低化看作是一種語境變體。這樣處理不僅不能影響整個聲調系統的改變，反而增加語音條例，還掩蓋了聲母與聲調的關係。從音系學的角度來說，是不可取的。如果是絕對共生，問題就不那麼簡單。如彝緬語言中，有的語言如白語的聲調與元音鬆緊共生，可以有三種處理的方法：第一、元音的鬆緊是聲調的附屬現象；第二、聲調高低是元音鬆緊的附屬現象；第三、聲調和元音鬆緊是相互獨立的語音特徵。這幾種處理方法都是從純結構原則來考慮的。無論作哪一種處理，都有一定的主觀性和片面性，缺乏理性的認識和說明。我們認為語言的基本屬性是社會性，即語言的功能屬性。一種語言特徵獨立性的確定，應該根據它的功能。換句話說，共生語言特徵的主次或性質，要從它們的功能來判斷。功能的大小確定它們的主次地位。如果功能相當，就只能視為兩種獨立的語言特徵。功能的判斷則要靠感知，作為實驗語言學的一種方法稱為聽辨。藏語拉薩話的聲調與元音的長短共生，經過聽辨試驗，即聲調準確，元音不分長短，受試者不影響理解；而如果元音分長短，聲調不準，受試者就「不知所云」了。巴塘籍藏族作者格桑居冕在〈藏語巴塘話的語音分析〉一文中，² 也有對聲調與元音長短的語感說明。

研究韻律特徵的發生和發展是一個屬於歷時研究的發生學問題。主要探討語言特徵的共變現象，因為如上文所述，共生的語言特徵具有因果關係。聲母輔音的清濁特徵在語言發展過程中逐漸轉化為聲調的高低特徵，產生共變現象。處於共生狀態中的語言特徵發生語言和功能兩方面的變化，即伴隨濁輔音的逐漸清化，清、濁輔音的語言標記和區別功能也逐漸向聲調的高低特徵轉移。當濁輔音完全清化的時候，聲調就由不獨立的功能變為獨立的功能，由羨餘現象變為獨立的功能單位。這種語言特徵的共生現象和轉移現象，就是語言特徵的共變過程。因此，在漢藏語言音節的韻律特徵的發生和發展研究中，通過共時和歷時材料的比較，探求與韻律特徵共變的語言特徵，就成為解決韻律特徵發生和發展問題的主要任務。比如聲母輔音的清濁是藏語聲調的發生的共變語言特徵，元音長短是聲調發展的共變語言特徵；再如聲母輔音的清濁或塞音韻尾是一些藏緬語言元音

² 格桑居冕，〈藏語巴塘話的語音分析〉，《民族語文》1985.2。

鬆緊發生的共變語音特徵；又如聲母輔音的清濁或塞音韻尾又是漢語聲調發展的共變語音特徵。這種共變的語音特徵還可以分為直接的特徵和間接的特徵。如元音的長短是藏語聲調發展的直接共變語音特徵，而引起元音變長的持續音韻尾則是聲調發展的間接共變語音特徵。再如一些彝緬語言聲調發展的直接共變語音特徵是元音的鬆緊，而引起元音鬆緊現象的聲母輔音的清濁或塞音韻尾則是間接的共變語音特徵了。區別直接和間接原因才能從語音的原理上正確說明韻律特徵或語音特徵之間的轉化機制。

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的問題很多，我們只是想從一個新的視角擇要探討一些漢藏語言語音研究中大家關心和值得注意的問題，以期引起從理論和實踐兩方面對漢藏語言的語音進行深入的探討，開拓漢藏語言語音研究的新領域，使漢藏語言的語音研究達到一個新的水平。